

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襄政办发〔2022〕23号

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襄汾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 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县直有关单位：

《襄汾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襄汾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 (2021—2025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国发〔2021〕9号、以下简称《纲要》)和《山西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25年)》(晋政办发〔2021〕93号)，进一步明确“十四五”时期襄汾县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确保实现2025年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目标，根据《临汾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25年)》(临政办发〔2022〕17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及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论述，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全民科学素质，为谱写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篇章筑牢公民科学素质基础。到2025年，我县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超过14.5%，“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得到充分落实，科学素质建设的公共服务能力显著增强，科普基础设施得到更加完善，协同推进的社会化科普大格局基本形成，区域、群体科学素质发展不均衡明显改善，科学精神在全社会广泛弘扬，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社会文明程度实现新提高。

二、提升行动

整合协同社会各方资源和力量，动员广大科技工作者和科技志愿者普及科学知识、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弘扬科学精神，促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养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提高劳动生产、创新创造的技能，推动全民科学素质整体提升，更好地服务襄汾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在“十四五”时期，重点实施五项提升行动。

(一) 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全面提升青少年科学教育水平，激发青少年好奇心和想象力，增强科学兴趣、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培育一批具备科学家潜质的青少年群体，为加快建设科技强国夯实人才基础。

实施科学家精神进校园行动。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学校定期举办宣讲报告、讲述科学家故事、举办科学家精神主题展览、开设科学家精神主题班会等活动，弘扬科学家胸怀祖国、服务人民的爱国精神和敢为人先、勇攀高峰的精神，激励广大青少年树立投身建设世界科技强国的远大志向，培养学生爱国情怀、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责任单位：县教科局牵头，县委宣传部、县科协、团县委、县妇联等单位配合）

提升基础教育阶段科学教育水平。引导变革教学方式，倡导启发式、探究式、开放式教学，保护学生好奇心，激发求知欲和想象力。推进信息技术与科学教育深度融合，规范科学教室建设，推行场景式、体验式、沉浸式学习。完善农村中小学

科学教育设施和资源，为农村青少年特别是留守儿童提供更多接受科技教育和参加科普活动的机会。学校每学期至少安排1次科普讲座或1次研学活动，学生科普活动参与率达90%以上。

（责任单位：县教科局、县科协牵头，县妇联、团县委等单位配合）

实施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培育计划。组织开展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为热爱科学的中小学生搭建学习、交流和展示平台。重点组织好襄汾县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和机器人竞赛、科普讲解大赛、科学实验展、创新作品展，探索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培养模式，总结科技创新后备人才成长规律；积极组织和参与各类青少年竞赛活动，建立科学、多元的发现和培育机制，对有科学家潜质的青少年进行个性化培养，加快建设科技强县夯实人才基础。（责任单位：县教科局、县科协牵头，县委宣传部、团县委等单位配合）

建立校内外科学教育资源有效衔接机制。实施馆校合作行动，支持中小学校每学期到青少年活动中心、科普教育基地等科普场所，开展科学课程教学及各类科普实践活动，建立常态化机制；组织引导科研机构、医疗卫生机构、企业等面向青少年开放优质科普资源，开展科学教育活动。鼓励科技、教育、文化、卫生等科技工作者走进校园，开展科学教育和生理卫生、自我保护等安全健康教育活动。广泛开展科技节、科学营、科技小论文（发明、制作）等科学教育活动，积极推进流

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进校园。提高家长科学教育意识和能力，加强学龄前儿童科学启蒙教育，推动学校、社会和家庭协同育人。（责任单位：县教科局、县科协牵头，县卫体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文旅局、县应急局、县林业局、县气象局等单位配合）

实施教师科学素质提升工程。加强新科技知识和技能培训，提升中小学教师尤其是科学、数学、物理、化学、生物、通用技术、信息技术等学科教师的科学教学能力。将科学教育和创新人才培养作为重要内容，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加大科学教师线上培训力度，加强薄弱环节科学教育师资队伍建设。扎实推进基础教育提升行动，建立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科技教师队伍，每所学校至少配备1名专（兼）职科技教师，为学校实施科技教育工作提供保障。（责任单位：县教科局牵头，县科协、县农业农村局、县委党校等单位配合）

（二）农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以提升科技文化素质为重点，提高农民文明生活、科学生产、科学经营能力，分批次培养适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和产业发展要求的高素质农民队伍，加快推进我县乡村全面振兴。

发展高质量农村科普。倡导文明生活，重点围绕保护生态环境、节约能源资源、绿色生产、防灾减灾、卫生健康、移风易俗等，深入开展农村科普宣传教育活动、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引导农民破除迷信、相信科学，养成学习科学、

应用科学的生产生活习惯，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牵头，县委宣传部、县科协、县教科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文旅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团县委、县妇联等单位配合）

培育高素质农民。大力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构建乡村产业体系，发展农村社会事业，服务农业农村现代化。每年开展农民职业技能鉴定和技能等级认定、农村电商技能人才培训，举办面向农民的技能大赛、农民科学素质网络竞赛、乡土人才创新创业大赛等，开展农民教育培训，培育新型农业主体带头人、农村创业创新青年带头人，培育一批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乡村创业人才。实施农村妇女素质提升计划，帮助农村妇女参与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十四五”期间，累计培育高素质农民1万人次以上。（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科协牵头，县教科局、县人社局、县妇联、县卫体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文旅局、县应急局、县气象局等单位配合）

实施乡村振兴科技支撑行动。积极引进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乡村振兴智力服务，建设科技小院、专家大院、院（校）地共建等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基地。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通过建立示范基地、田间学校等方式开展科技示范，引领现代农业发展。引导专业技术学（协）会等社会

组织开展农业科技服务，将先进适用的品种、技术、装备、设施导入小农户，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十四五”期间，实施助力乡村振兴工程，发展 10 个农村科普示范基地。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教科局、县科协牵头，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文旅局等单位配合）

提升农民科技文化素质。以提升农民科技文化素质为重点，引导社会科普资源向农村倾斜，开展精准科普服务，提高农民科学生产、科学经营能力。开展乡村振兴科技致富带头人培训计划，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提升农村低收入人口职业技能，增强内生发展能力，“十四五”期末，培育乡村创业创新带头人 100 名以上。实施妇女素质提升计划，帮助妇女参与农业农村现代化。（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科协牵头，县委宣传部、县教科局、县人社局、县卫体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文旅局、县应急局、团县委、县妇联等单位配合）

（三）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以提升技能素质为重点，提高产业工人职业技能和创新能力，打造一支有理想守信念、懂技术会创新、敢担当讲奉献的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更好服务制造强国、质量强国和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

开展理想信念和职业精神宣传教育。开展“中国梦·劳动

美”、最美职工、巾帼建功等活动，加大先进典型评选宣传表彰力度，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和勇于创新的文化氛围。

（责任单位：县总工会牵头，县委宣传部、县教科局、县人社局、县工信局、县科协、团县委、县妇联等单位配合）

实施技能创新行动。开展多层级、多行业、多工种的劳动和技能竞赛，发现、培养高技能人才。组织举办职业技能大赛，开展“五小”等群众性创新活动，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打造一支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推动“六新”突破，更好服务全县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责任单位：县总工会牵头，县发改局、县教科局、县人社局、县能源局、县工信局、县卫体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文旅局、县应急局、县科协等单位配合）

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以提升技能素质为重点，在职前教育和职业培训中进一步突出科学素质、安全生产等相关内容，建立职业教育、就业培训、技能提升相统一的产业工人终身技能形成体系。深入实施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求学圆梦行动等，增加进城务工人员教育培训机会，每年培训人次达2000人。（责任单位：县人社局牵头，县委宣传部、县教科局、县卫体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应急局、团县委、县总工会、县妇联、县科协等单位配合）

发挥企业家提升产业工人科学素质的示范引领作用。弘扬

企业家精神，提高企业家科学素质，引导企业家在爱国、创新、诚信、社会责任等方面不断提升，做创新发展的探索者、组织者、引领者和提升产业工人科学素质的推动者。鼓励企业积极培养使用创新型技能人才，在关键岗位、关键工序培养使用高技能人才。利用“科创中国”平台，促进企业科技创新和产业工人科学素质双提升。推动相关互联网企业做好快递员、网约工、互联网营销师等群体科学素质提升工作。（责任单位：县科协、县总工会牵头，县工信局、县教科局、县人社局、县发改局、县应急局、县能源局等单位配合）

（四）老年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以提升信息素养和健康素养为重点，丰富面向老年人的科普资源供给的知识内容、渠道途径、方式方法，稳步提升老年人适应社会服务能力，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实现老有所乐、老有所学、老有所为。

实施智慧助老行动。聚焦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融入智慧社会的需求和困难，依托老年大学、老年活动中心、社区科普站点、养老服务机构等，普及智能技术知识和技能，提升老年人信息获取、识别和使用能力，有效预防和应对网络谣言、电信诈骗，增强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每年组织科普活动不少于5次。（责任单位：县科协、县民政局牵头，县委宣传部、县卫体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应急局、县文旅局、县气象局、县总工会、县妇联等单位配合）

加强老年人健康科普服务。推动老年人健康科普进社区、进乡村、进机构、进家庭，开展健康大讲堂、老年健康宣传等活动，利用电视、掌上微襄汾、在襄汾APP等各类媒体，普及合理膳食、食品安全、心理健康、体育锻炼、合理用药、应急处置等知识，提高老年人健康素养。充分利用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社区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等阵地为老年人提供健康科普服务。（责任单位：县科协、县民政局牵头，县委组织部、县卫体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应急局、县文旅局、县总工会、县妇联等单位配合）

实施银龄科普行动。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大力发展战略协会、老科协等组织，充分发挥老专家在咨询、智库等方面的作用。发展壮大老年志愿者队伍，组建老专家科普报告团，在社区、农村、青少年科普中发挥积极作用，实现老有所为。（责任单位：县科协、县民政局牵头，县人社局、县卫体局、县教科局、县文旅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应急局、县气象局、县总工会、县妇联等单位配合）

(五) 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进一步强化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对科教兴国、创新驱动发展等战略的认识，提高科学决策能力，树立科学执政理念，增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本领，更好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

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切实找准将新发展理念转化为

实践的切入点、结合点和着力点，提高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履职水平，强化对科学素质建设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增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本领，更好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科协牵头，县委宣传部、县委党校、县教科局、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人社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文旅局、县应急局等单位配合）

加强科学素质教育培训。认真贯彻执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公务员培训规定》，加强前沿科技知识和全球科技发展趋势学习，突出科学精神、科学思想培养，把握科学发展规律，树立科学执政理念，提高科学决策能力。利用“学习强国”等平台，开展面向基层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科学素质线上线下培训工作，参与人数达1000人以上。（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科协牵头，县委党校、县教科局、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局、县卫体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局等单位配合）

在领导干部考核和公务员录用中落实科学素质要求。进一步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在党政领导干部、企事业单位负责人任职考察、考核中，融入科学素质要求有关的内容。在公务员录用考试和任职考察中，强化科学素质有关要求并有效落实。（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牵头，县教科局、县人社局、县工信局、县能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

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局、县发改局、县科协等单位配合）

三、重点工程

“十四五”期间，实施五项重点工程，深化科普供给侧改革，提高供给效能，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构建主体多元、手段多样、供给优质、机制有效的科学素质建设体系。

（一）科技资源科普化工程

建立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鼓励各类科技计划（专项、基金）项目承担单位、人员，结合科研任务开展科普工作，开展科技创新主体、科技创新成果科普服务评价，推动在相关科技奖项评定中列入科普工作指标，将科普工作实绩作为科技人员职称评聘条件。（责任单位：县教科局牵头，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科协等单位配合）

实施科技资源科普化专项行动。增强科技创新主体科普责任意识，实施科研资源科普化计划，支持指导科普基地、企业等利用科技资源开展科普工作、开发科普资源。加强与传媒、专业科普组织合作，及时普及重大科技成果。充分发挥科技设施的科普功能，推动科普基地面向社会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活动。（责任单位：县教科局牵头，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

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县能源局、县气象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科协等单位配合）

强化科技工作者的社会责任。弘扬科学家精神，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大力宣传科技界优秀典型、生动实践和成就经验，激发全社会创新热情和创造活力。加强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建设，深入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活动，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坚守社会责任，自立自强，建功立业，成为践行科学家精神的表率，提升科技工作者科普能力，针对社会热点、焦点问题，主动、及时、准确发声。（责任单位：县科协牵头，县委宣传部、县教科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县能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融媒体中心等单位配合）

（二）科普信息化提升工程

实施繁荣科普创作资助计划。扶持科普创作人才成长，培养科普创作人才。支持面向科技前沿、经济主战场、转型发展重大需求、群众生命健康等题材开展科普创作，扶持优秀科普原创作品，推出一批航空航天、食品安全、医疗健康、绿色环保、碳达峰碳中和等方面的科普精品。推动科幻影视创作，适应数字化时代要求，鼓励开发动漫、短视频、游戏等多种形式的科普作品，支持发展科普教育、文化创意等业态，深化产业融合。（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科协牵头，县教科局、县卫体局、县文旅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应急局、市

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县气象局等单位配合）

实施全媒体科学传播能力提升计划。推进图书、报刊、音像、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与新媒体深度融合，鼓励公益广告增加科学传播内容，实现科普内容多渠道全媒体传播。县主要媒体加大科技宣传力度，增加科普内容，增设科普专栏，大力發展新媒体科学传播。引导媒体从业人员提升科学传播能力，增强科学传播的专业性和权威性。鼓励引导团队及个人利用微信公众号和抖音、快手等短视频，形成数字化科学传播矩阵，满足不同类型科普需求。（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科协牵头，县融媒体中心、县教科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文旅局、县林业局、县气象局等单位配合）

实施智慧科普建设工程。建设即时、泛在、精准的信息化传播网络，推动传播方式、组织动员、运营服务等创新升级。强化“科普中国”落地应用，推行“科普襄汾”建设。推进科普信息落地应用与智慧教育、智慧城市、智慧社区等深度融合，推动优质科普资源向乡村倾斜。（责任单位：县科协牵头，县融媒体中心、县教科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等单位配合）

（三）科普基础设施工程

加强对科普基础设施建设的统筹规划。将科普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政府引导、多渠道投入，

积极筹措资金争取实体科技馆建设，增加基层科普设施总量，完善全县科普基础设施布局，提升科普基础设施的服务能力，促进科普公共服务均衡发展，实现科普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的规范化。（责任单位：县科协、县财政局牵头，县发改局、县教科局等单位配合）

建设现代科技馆体系。推动科普教育基地、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等融合共享，开展科普展品创新研发，打造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前沿科技体验基地、公共安全健康教育基地和科学教育资源汇集平台。统筹推进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等建设，实现资源配置和服务广覆盖。（责任单位：县科协牵头，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教科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文旅局、县林业局、县气象局等单位配合）

大力加强科普基地建设。深化科普教育基地创建活动，构建动态管理和长效激励机制。鼓励和支持各行业各部门建立科普教育、研学等基地，提高科普服务能力。推进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等公共设施开展科普活动，拓展科普服务功能。引导和促进公园、景区、车站、影院等公共场所强化科普服务功能。到 2025 年争创市级科普教育基地 5 家以上，省级科普教育基地不少于 2 家。（责任单位：县科协、县教科局牵头，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能源局、县

文旅局、县林业局、县气象局等单位配合）

（四）基层科普能力提升工程

构建应急科普宣教协同机制。建立应急科普部门协同机制，坚持日常宣教与应急宣传相统一，纳入各级突发事件应急工作体系。建立应急科普专家队伍，提升应急管理人员和媒体人员的应急科普能力。储备和传播优质应急科普内容资源，有效开展传染病防治、防灾减灾、应急避险等主题科普宣教活动，全面推进应急科普知识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突发事件发生时，统筹力量直达基层开展应急科普，及时做好政策解读、知识普及和舆情引导等工作。（责任单位：县科协牵头，县委宣传部、县人社局、县教科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县气象局、县融媒体中心、县总工会、县妇联、团县委等单位配合）

健全基层科普服务体系。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等为阵地，以志愿服务为重要手段，动员学校、医院、企业和社会组织等组建科技志愿服务队，完善科技志愿服务管理制度，推进科技志愿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常态化发展，推广群众点单、社区派单、部门领单、科技志愿服务队接单的订单认领模式。“十四五”期间，科技志愿服务队人数达3000人以上，科普信息员人数达10000人以上。

（责任单位：县科协牵头，县委宣传部、县教科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

分局、县应急局、县文旅局、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等单位配合）

提升基层科普服务能力。加强基层科普设施建设，在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文化站等平台，拓展科普服务功能，探索建立基层科普展览展示资源共享机制。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全国科普日、科技活动周、双创活动周、防灾减灾日、食品安全宣传周等活动，增进公众对科技发展的了解和应用科技处理解决问题的能力。（责任单位：县科协牵头，县教科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应急局、县文旅局、县林业局、县气象局等单位配合）

加强专职科普队伍建设。加大高层次科普专门人才培养力度，壮大科普场馆、科普基地、新媒体科普、科学传播等领域专职科普人才队伍。鼓励科普基地、企业设立科普专兼职岗位。（责任单位：县科协牵头，县委宣传部、县教科局、县人社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应急局、县委党校、县融媒体中心、县林业局、县气象局等单位配合）

（五）科学素质交流合作工程

围绕提升科学素质，搭建开放合作平台，在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碳达峰碳中和等关键领域开展合作交流，发挥各类人才交流机制作用。聚焦应对未来发展、粮食安全、能源安全、

人类健康、灾害风险、气候变化等人类可持续发展共同挑战，加强青少年、妇女和教育、媒体、文化等领域科技人文交流。组织开展“科技资源下乡”行动，推进优质资源共建共享，提升科普服务水平。（责任单位：县科协牵头，县委宣传部、县教科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局、县文旅局、县融媒体中心、县林业局、县气象局、团县委、县妇联等单位配合）

四、组织实施

（一）组织领导

县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组统一领导《纲要》及本实施方案在全县的实施工作。各成员单位要按照《纲要》要求和本方案分工，将有关任务纳入本部门本系统相关的工作规划和计划，充分履行工作职责，发挥各自优势，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县科协要充分发挥办公室的综合协调牵头作用，做好日常沟通联络工作，会同有关方面共同推进公民科学素质建设。

各乡（镇）、县直各部门负责《纲要》及本方案的实施工作，把实施《纲要》和本方案确定的重点任务列入年度工作计划，全面推动本辖区本领域公民科学素质建设。县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组按年度分批次对全县各单位开展公民科学素质工作进行督促检查，对在科学素质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二）保障条件

落实法规政策。在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科技教育、传播与普及的相关政策措施中，体现公民科学素质建设的目标和要求。将科普人才列入各级各类人才奖励和资助计划，落实国家有关鼓励科普事业发展的税收优惠等政策，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提供政策保障。

保障经费投入。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科普经费保障机制，坚持政府引导，鼓励社会资金投入，建立以政府为投入主体，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个人参与发展科普事业的多元化投入机制。

强化科普队伍。在融合科普服务功能的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科普宣传教育站点等面向群众经常性开展科学素质公共服务的阵地，设置科普全职兼职岗位，保障科普服务落地见效。

巩固长效机制。每年召开一次“襄汾县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工作会议，总结上一年度全县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部署下一年度工作任务，协调解决实施工作中有关重大问题；每年举办一次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联络员培训，不断提升联络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助力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创新发展。

（三）进度安排

启动实施阶段。2022年，制定襄汾县“十四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实施方案并启动实施，做好《纲要》及本方案实施动

员和宣传工作。

深入实施阶段。2022—2025年，聚焦目标任务，针对薄弱环节，继续完善工作机制，解决突出问题，全面推进各项重点任务的落实。

总结评估阶段。2025年末，组织开展督促检查，对“十四五”期间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进行总结和全面评估，按照有关规定开展推荐表彰和奖励。

抄送：县委办公室，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
县检察院，人民团体，新闻单位。

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0日印发

校对：刑纪红（襄汾县科学技术协会）

共印20份